

附件

立法项目及起草责任单位

地方性法规项目 4 项

（一）年内提请审议项目（2 项）

伊春市废弃食用菌包污染环境防治条例（修改）

起草责任单位：市生态环境局

伊春市城市住房室内装饰装修安全管理条例（制定）

起草责任单位：市住建局

（二）预备项目（1 项）

伊春市户外广告设置和发布管理条例（制定）

起草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

（三）调研项目（1 项）

伊春市城市公共厕所建设促进条例（制定）

起草责任单位：市住建局